

全国“五五”普法教材

干部法律 知识读本

本书编写组



群众出版社

全国“五五”普法教材

干部法律 知识读本

（第二版）

法律出版社

全国“五五”普法教材

干部法律知识读本

本书编写组

群众出版社

2006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干部法律知识读本 / 《干部法律知识读本》编写组编.
—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06.10
ISBN 7-5014-3827-7

I. 干... II. 干... III. 法律—中国—干部教育—
学习参考资料 IV.D92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14182 号

干部法律知识读本

编 者: 本书编写组
责任编辑: 常玉兰
封面设计: 王 芳

出版发行: 群众出版社 电话: (010) 52173000 转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 编: 100078
网 址: www.qzCBS.com
信 箱: qzs@qzCBS.com
印 刷: 重庆通信学院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字 数: 231 千字
印 张: 9.25
版 次: 2006 年 9 月第 1 版 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14-3827-7/D·1840
定 价: 18.00 元

·群众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群众版图书, 印装错误随时退换。

简 介

中共中央、国务院在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五个五年规划》的通知中指出：“法制宣传教育是提高全民法律素质、推进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实施、建设社会主义法制国家的一项基础性工作。继续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的一项重要任务，是实施“十一五”规划、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保障。”通知中的这段话，十分精辟地概括了这次“五五”普法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领导干部、公务员带头学法用法是提高党的执政能力的内在要求，是带动广大人民群众学法用法的客观需要。因此，《通知》中强调：“全党同志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学习法律知识，努力提高宪法意识和法制观念，不断增强依法执政和运用法律管理经济和社会事务的本领。要进一步加强公务员法制宣传教育，提高法律素养，做到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为人民服务的水平。”全国人大常委会在《关于加强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中，也强调：“重点做好公务员的法制宣传教育。”并且还在宣传教育内容方面规定：要掌握宪法基本知识，忠于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权威；要适应学法、用法需求，学习宣传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关的法律法规；学习宣传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法律法规；学习宣传维护社会 and 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相关法律法规。

根据中央上述两个文件及“五五”普法的《规划》精神，我们为配合当前的法制宣传教育，编辑了这本《干部法律知识读本》。全书用问答式，将以下八个方面的法律基本知识分类系统编排，以供广大干部、公务员学法参考。

一、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方面。着重介绍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执法为民是

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要求;公平正义是社会主义法治的价值追求;服务大局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使命;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保证等。通过这些方面的学习,用正确的执法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工作,使广大人民对政法工作和政法队伍的满意度有新的提高。

二、宪法基本知识方面。1982年12月4日五届全国人大第五次会议通过《宪法》,1988年、1993年、1999年、2004年,七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八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十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又先后对宪法的个别条款和部分内容作了必要的修正。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在整个国家法律体系中,宪法居于最高地位、具有最高效力,是其他法律的立法基础。宪法的制定和修改比普通法有更严格的程序和特别规定。深入学习、宣传宪法,是法制宣传教育的基础性、根本性工作。要通过广泛、深入的学习宣传在全社会进一步形成学习贯彻宪法的热潮,形成崇尚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良好氛围,进一步增强公民的宪法意识、爱国意识、国家安全统一意识和民主法制观念,使宪法在全社会得到一体遵行。我国宪法规定了公民享有包括选举权、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等在内的广泛权利和自由,但也同时必须履行遵守法律、法规等在内的义务。人民与公民这两个概念有重要区别,公民是指一个国家中具有国籍的全体成员,其中包括被剥夺政治权利和违法犯罪的人。人民,仅是公民中的一部分,与敌人是相对的政治用语。我国的经济制度包括全民所有制经济、集体所有制经济、劳动者个体经济、私营经济、中外合资、合作和外资经济等种类。“依法治国”是1999年3月15日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宪法修正案中增加的重要条款,是社会主义建设的治国战略方针。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民主制度的最基本表现形式,它直接反映着我国的阶级本质,体现着我国政治生活的全貌,是国家其他制度建立的基础。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我们国家长期坚持的解决我国民族问题的一项重要制度,也是解决我国民族问题的恰当途径和形式。特别行政区制度,是指在我国

领土内,根据我国宪法和法律的规定所设立的具有特殊的法律地位、实行特别的政治、经济制度的行政区域。坚决完成统一祖国大业,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反对和遏制“台独”分裂势力分裂国家。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有居民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两种形式。宪法规定的重要内容还包括我国国家机构,如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国家主席、国务院、中央军委、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以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各级人民政府的性质、职权及构成等。2000年3月15日九届全国人大第三次会议通过的《立法法》,是关于国家立法制度的重要法律,对推进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制国家,有着重要意义。作为干部,应当与《宪法》一并学习。“五五”普法的《规划》把学习宪法作为全民普法的首要任务,干部自然更不能例外。2002年12月4日,胡锦涛总书记在首都各界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公布实行20周年大会上,就特别对干部学习宪法提出了明确要求,强调:“必须加强宪法宣传教育,提高全体人民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宪法意识和法制观念。”

三、民事经济法律知识方面。这些民法性质的法律是调整一定范围财产关系和人身关系的法律规范。自改革开放以来,在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通过的这类法规中,已不少于30件,选择其中与干部、公务员密切相关的就有:1986年4月12日六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通过的《民法通则》,1993年10月31日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法》,1999年3月15日九届全国人大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合同法》,1984年3月12日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经1992年9月4日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00年8月25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两次修正的《专利法》,1993年12月29日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又从1990年12月25日~2005年10月27日经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十八次会议三次修正的《公司法》,1995年6月30日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担保法》,1995年6月30日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经

2002年10月28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修正的《保险法》,1993年9月2日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通过的《反不正当竞争法》,2004年8月28日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的《电子签名法》。以上这些法律,是我国公民、法人民事经济权利(包括人身和经济财产权利)的有力保证。公民的民事权利能力,始于出生,终于死亡。未出生的胎儿,虽不是民事主体,不享有民事权利能力,但在其被继承人死亡时,也应当为其保留继承份额。民事行为能力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限制民事行为能力、无民事行为能力等三种。监护是对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和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监督和保护。我国民法规定了法定监护人和指定监护人两种。监护可以随监护关系的变更或消灭而变更或终止。公司对财产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人身权分为人格权和身份权,与人身不可分离而无直接财产内容。公民的人身权不仅受民法,而且也受刑法、行政法、婚姻法等保护。消费权、专刊权、正当竞争权等也是上列相关民事经济法的基本内容。

四、刑法基本知识方面。1979年7月1日通过、1980年1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是我国一部系统、完整的律典,包括总则、细则、附则三编,共十四章452条。从1997年3月到2006年6月,又根据国内外形势的发展、变化,及时进行了六次修正,使内容日臻完善。刑法是国家的基本法律,是规定犯罪、刑事责任和刑事处罚的法律规范的总和。干部、公务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对于刑法的学习,不仅要学懂,更要求用好,绝对马虎不得。

五、行政法律知识方面。行政法是调整行政关系和监督行政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和。包括有关行政管理主体、行政作为、行政程序、行政监察与监督以及国家公务员制度等方面的法律规范,涉及范围很广。目前,我国在这方面的法律已有70多件。我们在书中摘要选入了以下十五件,即:2005年4月27日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的《公务员法》,1996年3月17日八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通过的《行政处罚法》,1997年5月9日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的《行政监察法》,1999年4月29

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通过的《行政复议法》,2003年8月27日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行政许可法》,1993年2月22日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的《国家安全法》,1989年12月26日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的《环境保护法》,1987年9月5日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经1996年7月5日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修正的《档案法》,1987年1月22日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经2000年7月8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修改的《海关法》,2005年8月28日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公证法》。2006年8月6日和2月26日,新华社又受权发布了中共中央办公厅集中出台的《党政领导干部职务任期暂行规定》《党政领导干部交流工作规定》《党政领导干部任职回避暂行规定》和《关于对党员领导干部进行诫勉谈话和函询的暂行办法》《关于党员领导干部述职述廉的暂行规定》等五个法规文件。这一些法律、法规,对干部、公务员依法执政至关重要。

六、社会法基本知识方面。社会法,是指维护社会利益,调整社会主体之间的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它具体规范劳动关系、社会保障、社会福利和特殊群体权益保障方面的法律关系。它包括社会主体,即公民个人、法人、非法人经济组织及国家之间因就业、失业、社会保障、医疗、救助等形成的社会关系。这方面的法律,目前已有十多个。我们选择其中与干部、公务员普法关系密切的九个,即:1994年7月5日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劳动法》,1992年4月3日七届全国人大第五次会议通过、经2001年10月27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修正的《工会法》,1990年12月28日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的《残疾人保障法》,1991年9月4日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的《未成年人保护法》,1999年6月28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的《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1992年4月3日七届全国人大第五次会议通过、经2005年8月28日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修正的《妇女权益保障法》,

1996年8月29日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的《老年人权益保障法》,2002年6月29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的《安全生产法》,1992年11月7日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的《矿山安全法》。通过学习这些法律,使我国广大干部、公务员懂得应如何维护社会权益,调整社会主体之间的社会关系。

七、教、科、文、卫法律知识方面。我们在这方面选择了1986年4月12日六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通过、又经2006年6月29日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重新修订的《义务教育法》,1993年10月31日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教师法》,1993年7月2日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科学技术进步法》,1982年11月19日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又经1991年6月29日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02年10月28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两度修正的《文物保护法》,1989年2月21日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经2004年8月28日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修正的《传染病防治法》等。这几个法,一般法学专著都是作为“行政法”收列,考虑到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施科教兴国战略的需要,故将其分出来单列一项,以引起重视。

八、程序法基本知识方面。这一方面的法是诉讼与非诉讼程序的法律,它们是规范解决社会纠纷的诉讼活动与非诉讼活动的法律规范的总和。我国的诉讼制度分为刑事诉讼、民事诉讼、行政诉讼三种。解决纠纷,除通过民事诉讼制度“打官司”外,还可以通过信访、仲裁等非诉讼“便民”途径。干部、公务员在这方面应该着重学好的法律、法规有:1979年7月1日五届全国人大第二次会议通过、经1996年3月17日八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修正的《刑事诉讼法》,1989年4月4日七届人大第二次会议通过的《行政诉讼法》,1991年4月9日七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通过的《民事诉讼法》,1994年8月31日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通过的《仲裁法》,2000年12月28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

通过的《引渡法》以及 2005 年 1 月 5 日国务院第 76 次常务会议通过的《信访条例》。干部、公务员通过学习这些法律、法规,熟悉公民维护自身权益,应该通过哪些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才能明白“勤政爱民”的意义。

目 录

第一部分

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 用正确的执法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工作

1. 什么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 (1)
2. 为什么要对政法干警进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 (2)
3. 为什么说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是适应新时期
政法工作新形势新任务的客观需要？ (3)
4. 怎样正确理解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 (4)
5. 如何准确把握依法治国理念的深刻内涵？ (6)
6. 为什么说执法为民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要求？ (10)
7. 怎样认识维护和保障人民群众利益是执法为民的
核心？ (12)
8. 如何认识公平正义是人类社会共同的追求，是社会主义法治
的价值追求，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任务？ (17)
9. 如何深刻理解公平正义理念的丰富内涵？ (19)
10. 为什么说服务大局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使命？ (23)
11. 为什么说坚持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
保证？ (26)
12. 加强和改进党对政法工作领导的主要任务是什么？ (27)
13. 政法机关的党组织如何接受党委的领导？ (29)

第二部分

学好《宪法》及相关法律，维护宪法权威

14. 什么是宪法？ (31)

- 15.我国是一个什么样的国家?我国由哪些部分组成? (32)
- 16.我国公民应当享有哪些基本权利? (32)
- 17.我国公民必须履行哪些义务? (34)
- 18.什么是人民、国民、公民、选民、村民?它们之间有什么
区别? (35)
- 19.什么是直接选举和间接选举?我国各级人民代表哪些属于
直接选举?哪些属于间接选举? (36)
- 20.什么是全民所有制经济? (37)
- 21.什么是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 (38)
- 22.什么是劳动者个体所有制经济? (40)
- 23.什么是私营经济? (40)
- 24.什么是中外合资、中外合作和外资企业? (40)
- 25.什么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41)
- 26.什么是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为什么要实施这一制度? (43)
- 27.什么是特别行政区制度? (45)
- 28.《反分裂国家法》是在什么时候、根据什么、为了什么目的
而制定的?其主要内容有哪些? (45)
- 29.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是怎么回事? (46)
- 30.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一个什么样的组织? (48)
- 31.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有哪些职权? (48)
- 32.全国人大常委会是什么性质的机关? (50)
- 33.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拥有哪些职权? (50)
- 34.国务院的地位如何?怎样组成? (51)
- 35.中央军事委员会的地位和组成怎样? (52)
- 36.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是什么性质的国家机关?它们的机
构是如何设置的? (53)
- 37.什么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53)
- 38.我国是怎样进行行政区域划分的? (54)
- 39.我国的有关法律对国旗、国徽、国歌、首都作了哪些
规定? (55)

- 40.《立法法》是一部什么法律？它是什么时候通过和发布
施行的？ (59)
- 41.《立法法》包括哪些内容？ (59)
- 42.《立法法》中，关键的知识点有哪些？可在哪些条文中
查找？ (59)

第三部分

学好民事经济法律知识，依法保障法律赋予公民的权利和义务

- 43.什么是公民的民事权利能力？它何时产生？何时终止？它会
产生怎样的法律后果？ (60)
- 44.未出生的胎儿是否享有民事权利能力？ (61)
- 45.什么叫民事行为能力？《民法通则》对公民的民事行为能力
是怎样划分的？ (61)
- 46.公民个人可以对哪些财产享有所有权？ (63)
- 47.什么是人身权？ (63)
- 48.《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有哪些内容？按该法规定，消费者有哪
些权利？国家对消费者合法权益怎样保护？ (65)
- 49.《合同法》的主要宗旨是什么？有哪些内容？分则中包括了
哪些合同？ (65)
- 50.什么是专利权？我国专利法规定了哪三种专利？哪些对象
不能授与专利权？ (66)
- 51.修订后的《公司法》共有多少条？有哪些内容？该法对公司的
社会责任作了哪些规定？ (66)
- 52.《担保法》有哪些内容？哪些经济活动可以担保？担保活动
应当遵循什么原则？担保的方式有哪几种？国家机关能否
作保证人？哪些财产不得抵押？ (67)
- 53.什么叫不正当竞争？经营者在市场交易中应当遵循和遵守
什么？ (67)

- 54.《反不正当竞争法》有哪些内容? (68)
- 55.不得采用的不正当竞争行为有哪些方面? 县级以上的监督检查部门对不正当竞争行为,可以怎样行使职权? (68)
- 56.《电子签名法》是在什么背景下,为了什么目的制定的? 它的内容有哪些? 主要内容是什么? (70)

第四部分

学习《刑法》基本知识,作廉洁自律的好公仆

- 57.我国《刑法》包括哪些内容? (72)
- 58.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的任务是什么? (72)
- 59.《刑法》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72)
- 60.犯罪的概念应当怎样理解? 犯罪和不算犯罪的界限是什么? (72)
- 61.什么是故意犯罪和过失性犯罪? (73)
- 62.什么是正当防卫? 按《刑法》有关条文规定,对正当防卫如何对待? (73)
- 63.什么是紧急避险? 紧急避险造成损害,是否负刑事责任? ... (73)
- 64.什么是犯罪预备、未遂和中止? 按《刑法》规定怎样对待? ... (74)
- 65.什么是共同犯罪? 对共同犯罪中的主犯、从犯、胁从犯和教唆犯,应怎样界定和处理? (74)
- 66.刑罚怎样分类? (75)
- 67.什么是非刑罚性处置措施? (75)
- 68.《刑法》的第二编“分则”中,分十章列出的十项“罪”名均各有具体所指。其中第四、五、六项各具体指哪些罪? (75)
- 69.什么是贪污罪? 我国《刑法》中所列的贪污贿赂罪名具体包括哪些? (76)
- 70.什么是渎职罪? 渎职罪具体包括哪些罪名? (76)
- 71.《刑法》自 1997 年公布施行以后,根据国内外形势的变化发展,从 1999 年 12 月 25 日 ~ 2006 年 6 月 29 日,先后修

正了几次? 其中第二次和第三次修正案各是针对什么修正的? (77)

第五部分

学好行政法律,作称职的公务员、干部

- 72.我国《公务员法》有哪些内容? (78)
- 73.什么叫公务员? 公务员的条件、义务和权利是什么? (78)
- 74.《公务员法》制定的目的是什么? (79)
- 75.公务员的奖励条件有哪些? 奖励的种类有哪几种? (79)
- 76.《公务员法》中关于公务员的惩戒是怎样规定的? (79)
- 77.为什么制定《行政处罚法》? 《行政处罚法》有哪些内容? ... (80)
- 78.行政处罚的种类有哪些? 对行政处罚的设定权问题,《行政处罚法》有何规定? (80)
- 79.《行政监察法》的内容是什么? (81)
- 80.《行政监察法》在“总则”的有关条文中,规定监察工作应当遵循的原则是什么? (81)
- 81.《行政复议法》的内容是什么? (81)
- 82.什么是行政复议? 行政复议的原则、程序是什么? (81)
- 83.《行政许可法》有些什么内容? (81)
- 84.什么是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应坚持哪些原则? 行政许可的实施,一般有哪些程序? (82)
- 85.关于设定行政许可事项,《行政许可法》是这样规定的? ... (82)
- 86.《国家安全法》的内容有哪些? (82)
- 87.什么是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 (83)
- 88.公民和组织维护国家安全,应该有哪些义务和权利? (83)
- 89.《环境保护法》的内容是什么? 它所称的环境,具体指什么? (84)
- 90.《环境保护法》中,对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作了哪些具体规定? (84)

- 91.《档案法》中所称的“档案”,具体包括些什么?各级人民政府应当怎样对待档案工作? (86)
- 92.《档案法》有哪些内容? (87)
- 93.《档案法》中,对档案的利用和公布作了哪些具体规定? (87)
- 94.我国《海关法》有些什么内容? (88)
- 95.按《海关法》“总则”规定,海关可以行使哪些权利? (88)
- 96.什么是走私?《海关法》中有关条款规定对走私作何处理? (89)
- 97.什么是公证?我国《公证法》包括什么内容? (91)
- 98.我国《公证法》的主要内容有哪些? (92)
- 99.应当怎样正确认识和对待党中央最近出台的对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五个法规文件? (93)
- 100.《党政领导干部职务任期暂行规定》的主要内容和基本精神是什么? (93)
- 101.《党政领导干部交流工作规定》对干部交流工作规定了什么? (94)
- 102.《党政领导干部任职回避暂行规定》与以前的有关规定有什么不同? (94)
- 103.《关于对党员领导干部进行诫勉谈话和函询的暂行办法》和《关于党员领导干部述职述廉的暂行规定》这两个法规文件,分别规定了什么?有什么作用? (95)

第六部分

学习社会法律,构建和谐社会

- 104.我国《劳动法》包括什么内容? (96)
- 105.按照《劳动法》的“总则”规定,国家对劳动者应该作些什么?劳动者有哪些权利和义务? (96)
- 106.我国《劳动法》的主要内容有哪几个方面? (97)